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债券代码：112330

债券简称：16 巨轮 01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1、根据《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轮智能”、“发行人”或“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 巨轮 01，债券代码：112330，发行规模为 115,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本通知出具日，已完成回售兑付金额为 115,917.65 万元（含利息），剩余本金 5,115.03 万元。

2019 年 2 月 12 日，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受托管理人”）收到发行人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书面提议，根据《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受托管理人同意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就召集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召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2、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李振东 电话：010-57065260
- 3、会议时间：2019 年 3 月 5 日下午 15:00
- 4、会议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 5 号路中段
- 5、召开方式和投票方式：采用现场和非现场两者相结合的形式，记名式投票表决。

6、债权登记日：2019 年 2 月 26 日（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7、参会登记时间：参会回执不晚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 17:00 前（可以通过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指定的登记地址（邮箱及地址请见会议召集人的联系方式），以召集人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二、 会议审议议案

审议《关于提前兑付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 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权利

1、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16 巨轮 01”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通过参加现场会议或通讯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 （1）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 10%以上股权的股东；
- （2）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3、发行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委派的人员。

- 4、见证律师。
- 5、资信评级机构委派的人员可以列席本次会议。

四、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4、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 代理人的姓名；
- (2) 是否具有表决权；
- (3) 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 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券受托管理人。

5、登记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附件二）及相关证明文件送达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对于拟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的债券持有人，请将授权委托书（附件三）送达债券受托管理人处。以邮寄方式登记的，以债券受托管理人签收信函的时间为准。

6、参会登记时间：参会回执不晚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 17:00 前（可以通过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指定的登记地址（邮箱及地址请见会议召集人的联系方式），

以召集人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

7、联系方式：

(1) 发行人联系人：吴豪 许玲玲

电话：0663-3271838

传真：0663-3269266

电子邮箱：xulingling@greatoo.com

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经济开发区 5 号路中段

(2) 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人：李振东 范雅娇

电话：010-57065260

传真：021-61118973

电子邮箱：fanyj@cjsc.com.cn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五、 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方式及现场和非现场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

采用非现场投票的债券持有人授权的经办人应在 2019 年 3 月 5 日下午 18:00 前将表决票（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通过邮件及邮寄方式送达指定的登记地址，投票原件到达之前，投票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两者不一致，以原件为准。邮寄方式的接收时间以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债券受托管理人邮寄地址及邮箱见“四、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之“7、 联系方式”。

2、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与发

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4、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5、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

六、 其他事项

1、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2、现场参会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应自行承担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等费用。

本通知内容若有补充，会议召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将以公告方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 5 天前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将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附件一：

关于提前兑付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议案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巨轮智能”）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15,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 巨轮 01”或“本次债券”），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19 年 1 月 28 日为本次债券发行的第 3 年末，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2018 年 12 月 14 日及 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布了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提示性公告。根据公司 2019 年 1 月 28 日发布关于“16 巨轮 01”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已完成本次回售兑付金额 115,917.65 万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511,503 张。

部分未能回售的投资人仍有较为强烈的回售意愿，同时发行人考虑到“16 巨轮 01”目前存量较小、流动性大幅下降，为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巨轮智能书面提议“16 巨轮 01”的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提请全体持有人审议表决《关于提前兑付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为：

- 1、提前兑付本金：5,115.03 万元。
- 2、兑付价格：本期按照面值进行偿付。
- 3、兑付日：2019 年 3 月 15 日。

4、提前兑付利息：本次每张债券应付利息按下列公式计算：债券面值×债券利率×本次计息期限÷365 天。本次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

附件二：

“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自然人签字/法人单位盖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卡号码：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参会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本参会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9 年 3 月 5 日召开的“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是（ ）否（ ）具有表决权，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本人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序号	会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前兑付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议案》			

注：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如果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代理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债权人须经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债权人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16 巨轮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序号	会议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前兑付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本期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表决说明：

- 1、 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 3、 表决票传真件/复印件有效；
- 4、 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须亲笔签署。